



大会

Distr.: General
28 March 2011

第六十五届会议

议程项目 68(b)

2010年12月21日大会决议

[根据第三委员会的报告(A/65/456/Add.2(Part II))通过]

65/206. 暂停使用死刑

大会,

遵循《联合国宪章》的宗旨和原则,

回顾《世界人权宣言》、¹ 《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》² 和《儿童权利公约》,³

重申关于暂停使用死刑问题的2007年12月18日第62/149号决议和2008年12月18日第63/168号决议,其中大会吁请仍保留死刑的国家暂停执行处决,目标是废除死刑,

意识到施行死刑方面的任何司法失误或失败都是无法逆转和补救的,

深信暂停使用死刑有助于尊重人的尊严及加强和逐渐发展人权,并认为死刑的威慑作用并无任何确切证据,

注意到目前就死刑问题展开的国内辩论和区域倡议,以及有越来越多的国家愿意提供有关使用死刑情况的资料,

又注意到会员国在暂停使用死刑方面的技术合作,

¹ 第271 A(III)号决议。

² 见第2200 A(XXI)号决议,附件。

³ 联合国,《条约汇编》,第1577卷,第27531号。



1. **欢迎**秘书长关于第63/168号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⁴及其所载各项建议；
2. **又欢迎**一些国家采取步骤减少可判处死刑的罪名，而且有越来越多的国家作出暂停执行处决的决定，许多国家继而废除死刑，
3. **吁请**所有国家：
 - (a) 尊重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984年5月25日第1984/50号决议附件就保护死囚权利的保障措施所规定的国际标准，特别是最低标准，并向秘书长提供这方面的资料；
 - (b) 提供使用死刑情况的相关资料，这有助于展开可能的知情和透明的全国辩论；
 - (c) 逐步限制死刑的使用，减少可以判处死刑的罪名；
 - (d) 考虑暂停执行处决，目标是废除死刑；
4. **吁请**已废除死刑的国家不再恢复死刑，并鼓励他们分享这方面的经验；
5. **请**秘书长向大会第六十七届会议报告本决议执行情况；
6. **决定**在大会第六十七届会议题为“促进和保护人权”的项目下继续审议这一事项。

2010年12月21日
第71次全体会议

⁴ A/65/280 和 Corr. 1。